

## 臺南市善化戶政事務所檔案應用申請書

申請書編號：

姓 名	出 生 年 月 日	身 分 證 明 文 件 字 號	住 ( 居 ) 所、聯 絡 電 話			
申 請 人			地址： 電話：(H) (0) e-mail：			
※ 代 理 人 與 申 請 人 之 關 係 ( )			地址： 電話：(H) (0)			
※ 法 人、團 體、事 務 所 或 營 業 所 名 稱： 地 址： ( 管 理 人 或 代 表 人 資 料 請 填 於 上 項 申 請 人 欄 位 )						
序 號	請 先 查 詢 檔 案 目 錄 後 填 入			申 請 項 目 ( 可 複 選 )		
	檔 號 或 文 ( 編 ) 號	檔 案 名 稱 或 內 容 要 旨 或 其 他 可 供 查 詢 檔 號 或 文 ( 編 ) 號 之 資 訊	閱 覽 抄 錄	複 製 紙 本		複 製 電 子 檔
1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3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4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5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6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7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8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9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10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※ 序 號 _____ 有 使 用 檔 案 原 件 之 必 要，事 由：						
申 請 目 的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歷 史 考 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 術 研 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事 證 稽 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業 務 參 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權 益 保 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 他 ( 請 敘 明 目 的 )：						
此 致 臺 南 市 永 康 戶 政 事 務 所						
申 請 人 簽 章：_____ ※ 代 理 人 簽 章：_____ 申 請 日 期：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						

請詳閱後附填寫須知

## 填 寫 須 知

- 一、※標記者，請依需要加填，其他欄位請填具完整。
- 二、身分證明文件字號請填列身分證字號、護照或居留證號碼。
- 三、代理人如係意定代理者，請檢具委任書；如係法定代理者，請檢具身分關係證明文件影本。申請案件含有個人隱私資訊者，請併附身分證明文件影本。
- 四、法人、團體、事務所或營業所請附登記證影本。
- 五、本機關檔案應用准駁依檔案法第18條、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、行政程序法第46條及其他法令之規定辦理。
- 六、閱覽、抄錄或複製檔案，應於各機關所定時間及場所為之。
- 七、閱覽、抄錄或複製檔案，應遵守臺南市政府及所屬機關檔案申請應用注意事項有關規定，並不得有下列行為：
  - (一)添註、塗改、更換、抽取、圈點或污損檔案。
  - (二)拆散已裝訂完成之檔案。
  - (三)以其他方法破壞檔案或變更檔案內容。
- 八、閱覽、抄錄或複製檔案收費標準：依檔案閱覽抄錄複製收費標準收取費用。
- 九、應用檔案而侵害第三人之著作權或隱私權等權益情形時，應由申請人(代理人)自負責任。
- 十、申請書填具後，得以書面通訊方式送臺南市善化戶政事務所。  
地址：741004臺南市善化區光復路269號  
電話：06-5817445